

周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周发改字〔2021〕113号

签发人：侯淑艳

周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申报 2022 年津陕对口协作资金项目的 报 告

市发改委：

按照省发改委《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津陕对口协作资金项目的通知》（陕发改区域〔2021〕1751 号）要求，我委组织项目单位积极申报项目，并对项目进行了审核和考察。本次共申报项目 1 个，总投资 0.24 亿元，现将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1、项目类型符合《津陕对口协作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支持方向，已列入《天津市对口协作陕西省水源区“十四五”规划》项目库。

2、项目已通过在线平台完成可研审批程序，并取得项目代码，项目代码为 2110-610124-04-01-238048。

3、项目单位已建立法人责任制，均已取得法人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4、项目单位未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5、项目前期审批程序完备合规，具备开工条件，应能于 2022 年 3 月底前开工建设。

6、项目应能在合理工期内完成建设，并在计划年度完成申请投资任务。

7、项目当年未申请其他专项资金。

8、项目年度投资任务合理，项目建设符合地方财政承受能力和政府投资能力，不会造成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9、资金申请报告和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合规、完备。

现随文报来项目资料，请审核。

附件：周至县申报 2022 年津陕对口协作资金项目汇总表

周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周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14 日印发

附件:

周至县申报2022年津陕对口协作资金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建设地点	主要内容（其中津陕资金建设内容）	建设起止年限	投资及组成		形象进度及完成投资额	本年度拟投资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及土地、规划选址、环评等文号	项目投资效益分析
						总投资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单位自筹	申请资金		
1	广济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周至县广济镇人民政府	广济镇污水处理厂原址（广济镇永红村村西）、广济村	1. 设备改造提升：对原有污水处理设备进行更新改造，保持500t/d的污水处理规模； 2. 新建污水主管网长度6.643km，入户支管3000m； 3. 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厂区绿化提升面积400m²，配套安装太阳能路灯20盏。 其中津陕资金建设内容为：建污水主管网长度6.643km。	2022. 3 - 2023. 7	2416	2276	该项目目前完成可研、环评、稳评、规划等相关手续。项目计划于2022年3月底前开工建设。	816	1600	项目代码：2110-610124-04-01-238048 可研批复：周发改环发【2021】226号 土地规划：周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广济镇污水处理厂项目规划用途的复函。 环评：西安市周至县生态环境局于广济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的初审意见。 稳评：中共周至县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广济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初审意见。	项目的建设实施将进一步补齐污水处理设施短板，进一步完善广济镇的城镇配套设施，提高城乡居民生活质量。